证券代码:000959　证券简称:首钢股份　公告编号:2016-021

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度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根据《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2016年度第三次临时会议。会议通知于5月25日发出。应参加表决董事11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11人,会议符合依法召开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事项:

《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5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五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000959　证券简称:首钢股份　公告编号:2016-022

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5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决定于2016年6月22日召开2015年度股东大会。现将会议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届次:2015年度股东大会。

2、召集人:公司董事会2016年度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召开股东大会。

3、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16年6月22日(星期三)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16年6月21日—2016年6月22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6年6月22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6年6月21日下午15:00至2016年6月22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通过授权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6、出席对象:

(1)2016年6月14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以及为公司审计的注册会计师。

7、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地点:首钢陶楼二层第一会议室(北京市石景山路68号)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公司2015年度董事会报告。

2、公司2015年度监事会报告。

3、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4、公司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公司2016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7、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8、公司关于201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预计情况的议案。

9、公司与首钢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开展金融业务的议案。

10、公司与首钢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之金融服务协议。

11、公司对首钢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二〇一五年度风险评估审核报告。

12、公司关于在首钢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办理存贷款业务的风险应急处置预案。

13、关于监事会换届的议案:

选举许建国、张福杰、郭丽燕为公司监事。

14、关于董事会换届的议案:

选举唐获、尹田、张斌、杨贵鹏为公司独立董事;

选举靳伟、张功焰、赵民革、王洪军、王涛、刘建辉、邱银富为公司董事。

15、公司独立董事2015年度述职报告。

16、公司关于高级管理人员2015年度薪酬兑现及2016年度薪酬与考核分配办法的说明。

其中第13、14项议案采用累积投票方式表决,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在投票时,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董事或股东代表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但所分配票数的总和不能超过股东拥有的投票数,否则该票作废;独立董事和非独立董事的表决分别进行。第14项议案中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均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公告。其中第8-12项议案属于关联交易,首钢总公司作为关联股东须回避表决;第15、16项议案只向股东大会报告,无需表决。

三、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直接登记或电话、信函、传真登记。

2、登记时间:2016年6月16日、17日9:00-11:30、13:30-16:00。

3、登记地点:北京市石景山区石景山路99号院2号楼317室。

4、登记方法:

(1)符合出席会议资格的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到公司董事会秘书室登记;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登记。

(2)法人股东持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公司盖章)、公司股东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证明文件及本人身份证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需持股东单位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签字、公司盖章)、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公司盖章)及代理人身份证登记。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电话、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需在2016年6月17日下午16:00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信函登记以收到地邮戳为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程序遵从相关规定。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959

(2)投票简称:首钢投票

(3)投票时间:2016年6月22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4)在投票当日,"首钢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5)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①议案设置:

本次股东大会设置总议案,100代表除累积投票议案以外的所有议案。1.00代表议案1,　2.00代表议案2,依此类推。对于选举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如议案13为选举监事,则13.01代表第一位监事候选人,13.02代表第二位监事候选人,依此类推;议案14.1为选举独立董事,则14.01代表第一位独立董事候选人,14.02代表第二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依此类推;议案14.2为选举非独立董事,则15.01代表第一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15.02代表第二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依此类推。

表1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对应"议案编码"一览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议案编码
总议案	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议案	100
议案1	公司2015年度董事会报告	1.00
议案2	公司2015年度监事会报告	2.00
议案3	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3.00
议案4	公司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00
议案5	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00
议案6	公司2016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6.00
议案7	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7.00
议案8	公司关于201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预计情况的议案	8.00
议案9	公司与首钢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开展金融业务的议案	9.00
议案10	公司与首钢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之金融服务协议	10.00
议案11	公司对首钢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二O一五年度风险评估审核报告	11.00
议案12	公司关于在首钢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办理存贷款业务的风险应急处置预案	12.00
议案13	关于监事会换届的议案	采用累积投票制
议案13.01	选举监事许建国	13.01
议案13.02	选举监事张福杰	13.02
议案13.03	选举监事郭丽燕	13.03
议案14	关于董事会换届的议案	采用累积投票制
议案14.1	选举独立董事	-
议案14中子议案①	独立董事唐获	14.01
议案14中子议案②	独立董事尹田	14.02
议案14中子议案③	独立董事张斌	14.03
议案14中子议案④	独立董事杨贵鹏	14.04
议案14.2	选举非独立董事	-
议案14中子议案⑤	非独立董事靳伟	15.01
议案14中子议案⑥	非独立董事张功焰	15.02
议案14中子议案⑦	非独立董事赵民革	15.03
议案14中子议案⑧	非独立董事王洪军	15.04
议案14中子议案⑨	非独立董事王涛	15.05
议案14中子议案⑩	非独立董事刘建辉	15.06
议案14中子议案?	非独立董事邱银富	15.07

②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议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如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表2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A投X1票	X1票
对候选人B投X2票	X2票
…	…
合　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议案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A、选举独立董事(如议案14.1,有4位候选人)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4

股东可以将票数平均分配给4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也可以在4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B、选举非独立董事(如议案14.2,有7位候选人)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7

股东可以将票数平均分配给7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也可以在7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C、选举股东代表监事(如议案13,有3位候选人)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票数平均分配给3位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也可以在3位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③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④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2、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6年6月21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15:00至2016年6月22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3、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1)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2)股东大会有多项议案,某一股东仅对其中一项或者几项议案进行投票的,在计票时,视为该股东出席股东大会,纳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总数的计算;对于该股东未发表意见的其他议案,视为弃权。

(3)对于采用累积投票制的议案,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即股份数与应选人数之积)为限进行投票,如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作废。

五、其它事项

公司地址:北京市石景山路99号2号楼三层

邮政编码:100041

电　　话:010-88293727

传　　真:010-68873028

联 系 人:刘世臣　　许凡

现场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股东的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六、备查文件

1、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附:授权委托书

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五月三十一日

授权委托书

本人/公司_____ 作为授权委托人确认,本人/公司因个人原因不能参加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兹委托_____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

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议案一	公司2015年度董事会报告			
议案二	公司2015年度监事会报告			
议案三	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议案四	公司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议案五	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议案六	公司2016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议案七	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议案八	公司关于201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预计情况的议案			
议案九	公司与首钢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开展金融业务的议案			
议案十	公司与首钢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之金融服务协议			
议案十一	公司对首钢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二O一五年度风险评估审核报告			
议案十二	公司关于在首钢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办理存贷款业务的风险应急处置预案			
议案十三	关于监事会换届的议案	票数		
	选举许建国为公司监事			
	选举张福杰为公司监事			
	选举郭丽燕为公司监事			
议案十四	关于董事会换届的议案	票数		
	选举唐获为公司独立董事			
	选举尹田为公司独立董事			
	选举张斌为公司独立董事			
	选举杨贵鹏为公司独立董事			
	选举靳伟为公司董事			
	选举张功焰为公司董事			
	选举赵民革为公司董事			
	选举王洪军为公司董事			
	选举王涛为公司董事			
	选举刘建辉为公司董事			
	选举邱银富为公司董事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0969　证券简称:安泰科技　公告编号:2016-026

债券代码:112049　债券简称:11安泰01

债券代码:112101　债券简称:12安泰债

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除盛希泰独立董事外的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独立董事盛希泰先生因个人原因未亲自出席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同时未委托出席,不能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知于2016年5月20日以书面或邮件形式发出,据此通知,会议于2016年5月30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亲自出席8名(独立董事盛希泰先生因个人原因,未亲自出席会议,同时未委托出席)。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讨论并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关于修改<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赞成8票;反对0票;弃权1票(本议案由超过公司全体董事人数之半数的董事赞成,本议案获表决通过)。

《章程修正案》详见附件,相关内容见巨潮资讯网刊登的《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关于提请召开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赞成8票;反对0票;弃权1票(本议案由超过公司全体董事人数之半数的董事赞成,本议案获表决通过)。

定于2016年6月21日召开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刊登的《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5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6月1日

附件:　《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

1、

原文: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86,279.6348万元。

修改为: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2,600.8097万元。

2、

原文: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86,279.6348万股,全部为普通股。

修改为: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102,600.8097万股,全部为普通股。

证券代码:000969　证券简称:安泰科技　公告编号:2016-027

债券代码:112049　债券简称:11安泰01

债券代码:112101　债券简称:12安泰债

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5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除盛希泰独立董事外的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独立董事盛希泰先生因个人原因未亲自出席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同时未委托出席,不能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会议届次:2015年度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本次会议的召开已经由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3、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6年6月21日(周二)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6月21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6月20日下午15:00 至2016年6月21日下午15:00中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本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全部为普通股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本公司同一股东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互联网投票系统和现场投票中任意两种以上方式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6、出席对象:

(1)于股权登记日2016年6月14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公司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7、会议地点:公司总部会议室(北京市海淀区学院南路76号)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

2、审议《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详见《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之"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及"第九节 公司治理"的"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等章节内容);

3、审议《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审议《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议案》;

5、审议《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控股股东及其下属子公司2016年度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累计发生总金额预计的议案》;

6、审议《关于修改<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7、审议《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8、听取《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以上第5项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方股东需回避表决;以上第6项议案为特别议案,需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以上议案具体内容分别详见公司于2016年3月31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2015年年度报告、2015年监事会工作报告、关于2016年度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累计发生总金额预计的公告、201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等相关公告;于2016年6月1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公告。

三、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受托人身份证。

因故不能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书面委托他人出席会议并携带被委托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2、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和股东帐户卡。异地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

2016年6月15日、16日,上午8:30-11:30,下午1:30-4:30

3、登记地点:北京市海淀区学院南路76号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相关事宜具体详见"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五、其他事项

1、本次会议为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费、交通费自理。

2、会务联系方式

(1)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学院南路76号

(2)联系人:杨洋、魏峰

(3)联系电话:010-62188403

(4)传真:010-62182695

(5)邮政编码:100081

六、备查文件

1、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6月1日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969

2、投票简称:安泰投票

3、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1)议案设置

股东大会议案对应"议案编码"一览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议案编码
总议案	所有议案	100
议案1	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	1.00
议案2	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0
议案3	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3.00
议案4	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议案	4.00
议案5	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控股股东2016年度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累计发生总金额预计的议案	5.00
议案6	关于修改《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6.00
议案7	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7.00

本次股东大会设置总议案,对应的议案编码为100。

(2)填报表决意见。

对于上述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4)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6年6月21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6年6月20日下午15:00,结束时间为2015年6月21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按如下表决意见行使表决权:

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议案1	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			
议案2	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议案3	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议案4	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议案			
议案5	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控股股东2016年度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累计发生总金额预计的议案			
议案6	关于修改《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议案7	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说明:1、以上每项议案表决只能有一种选择,否则该项议案的表决无效;

2、赞成、弃权或反对的请分别在各自栏内划"√";

3、若应回避表决的议案,请划去。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加盖单位公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人持有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日期:

证券代码:000969　证券简称:安泰科技　公告编号:2016-025

债券代码:112049　债券简称:11安泰01

债券代码:112101　债券简称:12安泰债

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独立董事盛希泰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盛希泰先生因个人原因,向公司董事会提出辞职申请,请求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并相应辞去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副主任委员职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副主任委员职务。盛希泰先生辞职后将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由于盛希泰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按照《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出新的独立董事之前,盛希泰先生需继续履行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相关专门委员会委员职责。公司董事会将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尽快提名新的独立董事候选人,在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选举。

公司董事会对盛希泰先生在任职期间做出的工作表示感谢。

特此公告。

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6月1日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关于对福建金森林业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年报问询函有关事项的回复

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公司管理部:

贵部2016年5月24日出具的关于对福建金森林业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年报的问询函--中小板年报问询函【2016】第193号(以下简称年报问询函)已收悉,对年报问询函中需要会计师发表专项意见的有关事项,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我们)对福建金森林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建金森"或"公司")相关资料和底稿进行了认真核查,现将检查情况和核查意见回复如下:

一、年报问询函第1点提到:"2015年一季度至四季度,你公司分别实现营业收入1,032万元、5,767万元、5,040万元和8,040万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以下简称"净利润")为-1,923万元,1,968万元,1,717万元和1,942万元。请补充披露:(1)请结合产品价格、成本、产品构成、期间费用、非经常性损益等的变化情况,分析说明一季度至四季度营业收入及经营业绩波动较大的原因及合理性。(2)一季度营业收入较低,而四季度营业收入大幅增长的原因,并请自查公司是否存在提前确认收入的情况。请会计师对上述事项进行核查并发表意见。"

会计师核查的主要程序及核查意见:

核查的主要程序:

(1)结合公司行业的特殊性,对收入、成本、费用的波动进行分析,检查营业收入的产品销售结构变化是否合理,产品单位价格变化是否异常波动;计算主要产品的综合毛利率,分析比较本期与上年同期是否存在异常变化;分析本期各个月间收入、成本、费用是否存在异常波动。

(2)结合中标情况分析收入确认是否满足相关条件,对已招投标完毕、签订采伐合同并已采伐的木材,检查相关的码单及中标人对木材移交的确认书等原始单据。

(3)结合应收账款函证,向主要客户函证本期的销售数量、销售金额。

(4)执行收入截止性测试:资产负债表日前后,抽取一定数量的码单,检查码单的签收日期是否记录在正确的会计期间,检查码单的产品品名、数量、单价、金额等是否记账凭证等一致;抽取一定数量的记账凭证,检查入账日期、产品品名数量、单价、金额等是否与码单信息一致。

核查意见:我们认为公司2015年一季度至四季度营业收入及经营业绩波动合理;公司不存在将2016年的收入提前至2015年确认的情况。

二、年报问询函第4点提到:"本报告期末,你公司存货期末余额为9.635亿元,其中消耗性生物资产9.634亿元,请结合你公司销售情况、单位成本、消耗性生物资产的生长周期等,分析说明你公司消耗性生物资产账面价值的合理性,并补充披露存货减值测试的过程和结果,请会计师对此核查并发表意见。"

会计师核查的主要程序及核查意见:

核查的主要程序:

(1)对期末消耗性生物资产账面价值是否合理执行的审计程序:

①结合财务报表,分析消耗性生物资产年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变化是否合理,分析存货周转率是否合理。

②对于外购林木资产,检查林木资产收购合同、林木资产评估报告(或外业调查记录),并与林权证进行核对,关注林木资产入账价值、入账数量是否与原始单据相符;对于自种林木资产(更新造林等),检查资源培育部的造林规划、预算,签订的造林合同及相关的验收汇总表等。检查郁闭期前发生的费用准确、归集分配否合理。

③关注资金流水,检查收款方是否与合同约定的供应商(农户)、原林权证所有人相同,付款金额是否与合同约定的金额相同。

④因行业的特殊性,根据公司的盘点计划,公司林木资产预计在5年内进行一轮全盘。根据审计计划,我们于2015年12月1日至5日及2016年3月18日、19日采用随机抽样方法、按行政村对公司的消耗性生物资产进行抽样,抽查22个行政村进行监盘。

(2)对存货减值测试执行的审计程序:

①复核林木资产的预计售价(采用2015年度林木资产平均销售价格),分析比对前后年度林木资产的售价波动情况。

②复核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主要为人工成本)、费用(主要包含按销售数量计提的规划设计费、道路使用费、安全责任险等)及相关税费(主要为育林金费)是否完整、准确。

③以行政村为单位,复核林木资产的减值情况;以资源小班为单位,抽查部分资源小班的林木资产,检查是否存在减值情况。

核查意见:我们认为公司消耗性生物资产账面价值合理;公司存货减值测试的过程符合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规定,存货减值测试结果合理。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二〇一六年五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2174　证券简称:游族网络　公告编号:2016-068

游族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游族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股东上海一骑当先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一骑当先")(目前持有本公司限售条件流通股 76,101,642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8.84%)的函告,其持有的公司的部分股份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进行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现对有关一骑当先将其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进行质押的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解除日期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上海一骑当先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否	30,000,000	2016年5月30日	2018年5月30日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9.42%
合 计	-	30,000,000	-	-	-	39.42%

二、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一骑当先累计质押75,00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8.71%,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的98.55%。

三、公司相关盈利预测情况

2013年公司实施了重大资产重组,并与一骑当先等签订了《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协议约定:盈利预测承诺期为2013年、2014年、2015年及2016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林奇等8名交易对方承诺上海游族信息技术有限公司2013年、2014年、2015年、2016年经审计的税后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特指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取得的政府补助以外的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计算依据)分别不低于28,571.71万元,38,695.97万元,45,130.63万元和52,249.09万元。若经审计的承诺利润在盈利预测承诺期内未能达到,则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应以其所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对上市公司进行补偿。

补偿方式:若经审计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约定的预测净利润在盈利预测承诺期内未能达到,则上市公司应在其年度报告披露后的三十个工作日召开董事 会,确定以人民币1.00元总价回购并注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当年应 补偿的股份数量(以下简称"回购注销")。若《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中约定经审计的承诺净利润在盈利预测承诺期内未能达到,则上市公司应在其年度报告 披露后的十个工作日内,以书面方式通知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补偿上市 公司。

本次被质押冻结的股份涉及重大资产重组业绩承诺股份补偿,有可能出现股份质押影响业绩补偿的潜在风险。2013年、2014年、2015年上海游族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为29,074.00万元、42,504.57万元、55,607.53万元,均稳定实现盈利预测的业绩承诺。当前上海游族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运营状况良好,效益不断提升,一骑当先触发业绩补偿义务的可能性低,故本次被质押冻结的股份不会影响一骑当先对公司业绩承诺的正常履行。若出现业绩承诺补偿的问题,一骑当先承诺提前购回所质押的股票并履行业绩承诺补偿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股份质押登记证明;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特此公告。

游族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5月31日

证券代码:000777　证券简称:中核科技　公告编号:2016-030

中核苏阀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度分红派息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等情况

1、中核苏阀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5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16年4月26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十次股东大会(2015年年会)审议通过,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于2016年4月27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

2、公司自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披露到实施期间,公司股本总额未发生变化。

3、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是一致的。

4、本次实施分配方案距离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二、本次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

本公司2015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383,417,593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6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QFII、RQFII以及持有股改限售股、首发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0.54元;持有非股改、非首发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先按每10股派0.6元,权益登记日后根据投资者减持股票情况,再按实际持股期限补缴税款;持有非股改、非首发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a;对于QFII、RQFII外的其他非居民企业,本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

【注a: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0.12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06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公司分红派息前总股本为383,417,593股,分红派息后总股本保持不变。

三、分红派息日期

股权登记日:2016年6月7日

除权除息日:2016年6月8日

红利发放日:2016年6月8日

四、分红派息对象

本次分红派息对象为:截止2016年6月7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五、权益分派方法

1、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将于2016年6月8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2